



洛杉磯聯合學區

家長/學生手冊確認表格 2020-2021 學年家長/學生手冊

親愛的家長/監護人:

教育法令第**48980 (a)**條說明學校教育委會必須依照法律通知家長接受學區/學校所提供的服務與計劃的權利。家長/監護人必須簽署一張通知表格並交回孩子的學校以確認其權利已得到通知。

請在下方新生家長/學生手冊的確認書上簽名並返還至孩子的學校

你的簽名並不等於你同意參加任何的計劃。

填寫，簽名及把這部分交回你孩子的學校



洛杉磯聯合學區

家長/學生手冊通知收據 2020-2021 學年家長/學生手冊

我在以下簽名來表明，我已經代表我的兒子或/女兒,收到每年規定的家長/學生權利通知書。

請用印刷體書寫您孩子的姓名、出生日期和年級。

姓	中間名的首字母	名	出生日期	年級
---	---------	---	------	----

家長/監護人簽名

學生簽名(6-12年級生)